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星期二）下午 2:00 在上海市宝庆路 21 号公司宝轻大厦 1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国昂先生主持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2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2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将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3.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报告将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66,056,258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9379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44,188,019.04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本预案将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002116 证券简称：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2025-006

5.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报告全文》，本报告将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 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9.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10.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 2025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

关联董事赵国昂先生、陈荣荣先生、孙波女士、杜道友先生、金山先生回避表决。

11.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有关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要求。

独立董事季立刚先生、陈强先生、黄俊先生、江英女士回避表决。

证券代码：002116 证券简称：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2025-006

12.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赵国昂先生、陈荣荣先生、孙波女士、杜道友先生、金山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关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4.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会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 1:30 在上海市宝庆路 21 号公司宝轻大厦 1 楼会议室以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截至 2025 年 5 月 12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及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会议。

特此公告。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4日